

##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为了聚焦公司主营业务，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，以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，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国新健康”）于2019年9月29日和2019年10月16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浙江海虹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及《关于转让海虹资产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# 1、转让浙江海虹 100%股权

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公网信息技术与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公网信息”）分别持有浙江海虹药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海虹”）80%及20%股权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公网信息与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海恒”）于2019年9月29日在北京签订《关于浙江海虹药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及中公网信息分别持有的浙江海虹80%及20%股权以协议价格人民币1,377.76万元转让给中海恒，同时，中海恒代浙江海虹偿还对公司的应付债务人民币1,358.89万元。

##### 2、转让海虹资产 99.7%股权

公司持有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虹资产”）99.7%股权。公司与中海恒于2019年9月29日在北京签订《关于海南海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将公司持有的海虹资产99.7%股权以协议价格人民币728.12万元转让给中海恒，同时，中海恒代海虹资产及其控股子公司偿还对公司的应付债务人民币7,387.10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和2019年10月1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76）、《关于转

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79）、《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87）。

## 二、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及影响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，中海恒已支付上述各项转让款及应付债务，上述公司均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上述两家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经公司测算，本次转让浙江海虹及海虹资产股权约产生投资收益 4,500 万元，公司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规定将相关收益计入 2019 年度损益，具体金额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